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5-002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金澳国际大厦 12 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潘青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法定程序补选一名非独立董事。经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见 2025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卢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卢炜先生。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指定人员负责办理该事项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请见 2025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总经理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何玉龙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申请，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张中炜先生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内容详见《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金澳国际大厦 12 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16 日